

北京金一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重要提示：

● 北京金一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股票（股票简称：金一文化，股票代码：002721）2022年2月11日、2022年2月14日、2022年2月15日连续3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21.84%，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，触及异常波动的情形；

●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核实，截至目前，公司及控股股东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重要信息；

● 对于近期市场对北京冬奥会相关概念的关注，经公司核实：公司所获冬奥特许零售商资质并非独家，截至目前公司无冬奥特许零售商品在售。

一、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

北京金一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股票（股票简称：金一文化，股票代码：002721）2022年2月11日、2022年2月14日、2022年2月15日连续3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21.84%，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，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。

二、公司关注并核实情况说明

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，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；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、公司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进行核实，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：

- 1、截至目前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、补充之处；
- 2、截至目前公司经营情况正常，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；
- 3、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，也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；

4、经查询，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在股票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公司股票；

5、对于近期市场及媒体对北京冬奥会相关概念的关注，经核实，公司所获冬奥特许零售资质并非独家，截至目前公司无冬奥特许零售商品在售，公司具体经营业绩请以公司定期报告中披露的财务数据为准。

三、关于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

公司董事会确认，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、商谈、意向、协议等；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、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；截至目前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、补充之处。

四、风险提示

1、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。

2、公司于2022年1月27日披露了《2021年度业绩预告》，预计2021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：亏损80,000万元-亏损115,000万元。公司2021年度具体财务数据请以公司经审计的2021年年度报告为准，目前不存在应修正情况。

3、对于近期市场对北京冬奥会相关概念的关注，2018年9月，公司基于冬奥会契机申请并获得冬奥会和冬残奥会特许零售商资质，公司所获特许零售资质并非独家授权，截至目前，公司无冬奥特许零售商品在售。

4、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：《证券日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，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。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金一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年2月16日